

高职院校实施“工士”学位的思考

◆ 王志辉

(苏州大学教育学院 江苏苏州 215000)

摘要:我国高等教育高等职业教育,至今没有设置相应的学位,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我国职业教育的发展与完善。“工士”学位的提出是对我国职业教育制度的探索。国外高等职业教育学位制度的实践对我国实施“工士”学位制度,构建职业教育学位体系,完善我国高等教育学位制度具有积极意义。设置“工士”学位是提高教育公平的需要,是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动高等教育发展以及构建学习型社会的要求。国内学者对于职业教育的研究还很薄弱,尤其是对于高等职业教育的学位问题上,文献的研究内容集中于建立高等职业教育学位制度设置的必要性,对国外高职学位制度的介绍以及对我国高职学位制度的模式,建议和策略这三个方面。但是还没有学者从社会对高职学生拥有专业学位的需求这个层面来研究是否需要设置“工士”学位。如果可以从社会或者高职毕业生“工士”学位的认可度和需求度来审视这个问题也不失为一种独特的角度。

关键词:高等职业教育;“工士”;“副学士”;社会需求

一、我国高等教育学位制度的“缺失”。

职业教育是我国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高等职业教育则是我国高等教育中的重要板块,是推动高等教育由“精英化”走向“大众化”的决定性力量。据《2015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的数据,全国共有普通高等学校和成人高等学校2852所,其中普通高等学校2560所,成人高等学校292所,普通高等本科院校1219所,高职院校1341所^[1]。从数量上来看高职院校占高等学校的47.6%。规模庞大的高等职业院校,为培养应用技术型人才,满足社会需求,做出了显著贡献。但是高等职业教育仍然存在学制学位体系不完整的问题。高等职业教育为专科层次,尚未纳入学位体系。我国高等教育层次结构为高等职业教育、本科教育、硕士研究生教育、博士研究生教育,但是学位层次却仅仅只有三个:学士学位、硕士学位、博士学位。1980年2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1981年5月20日,国务院批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制定了学士,硕士,博士三级学位的学位授予标准,中国学位制度从此成立,三级学位制度沿用至今。高职教育学位的缺失不仅影响其在高等教育体系乃至整个教育体系中的地位,也严重制约了应用技能型人才的培养和输出。

二、“工士”学位的必要性

美国高等教育学家克拉克·克尔说过:“在某种意义上,学位就是红绿灯,使得学生的车流通过高等教育的各个阶段。从副学士到博士学位,各级学位都起着测量和奖励学习成绩的作用,它影响着录取政策,课程内容和年轻人在大学中的学习期限”。高职教育学位的“缺失”在一定程度上使这个层面的学生缺少了指路明灯,不能更好的适应社会需求。“工士”学位的设立是以“社会需求”为发展战略,满足社会的技能型人才需求,推进现代化建设,开发人力资源,增强职业院校毕业生的就业功能,激励学习者的学习,促进学生的自身发展,完善学位制度,顺应历史趋势的具体实践。

(一)“工士”学位的实施是体现教育公平的需要

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基础,在当下证书时兴的背景下,高职毕业生没有毕业证书,其上升的渠道会很狭窄,并且在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时期,没有证书的高职学生在就业以及升学竞争中具有很大劣势。专科层次的毕业生应该有获得学位的权力,高职层次没有相应的学位证书的做法实际上形成了对高职毕业生的制度歧视,并进而对他们造成了就业歧视。设置“工士”学位不仅是对高职优秀毕业生的职业技术素质的一种肯定,也是他们获得就业市场认可的有力凭证。

(二)“工士”学位的实施符合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的需要

首先学位制度作为高等教育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与经济、社会、历史、文化等紧密联系在一起。它的建立与完善,既是社会所需高级人才培养事业发展的重要标志,又是保证和提高培养质量的重要激励机制。其次如果学位制度不能随着经济、社会以及高等教育自身的改革发展而进行创新和完善,它不仅将失去对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导向和规范作用,甚至将成为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障碍。

(三)设置“工士”学位是适应高等教育国际化的需要

高等教育现代化是教育现代化的一个重要特征。目前国际上设置副学士学位的国家和地区主要有美国、英国、日本、澳大利亚和中国香港等地区。随着世界经济一体化和高等教育国际化趋势的进一步发展,设置“工士”学位必将成为时代和国际潮流。占我国高等教育半壁江山的高等职业教育如果没有相应的学位制度,在高等教育国际化的大潮中将会被严重边缘化,这不仅影响高等职业教育的发展,也会影响我国高等教育的对外交流与合作,甚至将会产生负面影响。

(四)设置“工士”学位是建设学习型社会的需要

学习型社会是以社会学习者为中心,以终身教育体系、终身学习服务体系、学习型组织为基础,以形成终身学习文化为基本特征,能保障和满足社会成员学习基本权利和终身学习需求,从而有效的促进社会成员全面发展和社会价值得以充分实现,使社会可持续发展的一种开放、创新、富有活力的新兴社会。

三、“工士”学位设置相关研究的反思

经过整理分析相关研究文献,笔者发现,对于职业教育尤其是高等职业教育的研究还相对薄弱,从发表的论文数量上和质量上,职业教育研究明显落后于其他教育研究领域。这在某种程度上反映出研究者以及整个社会对高等职业教育的重视程度严重不足。其次高等职业教育学位制度研究的内容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即我国高职教育学位制度建立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对国外高职教育学位制度构建的背景、发展以及特点的介绍;对我国高职教育学位制度建设的建议、策略的探讨。再者,从研究方法上来看,以往研究者采用的方法多是文献研究法,但是从文献掌握的程度和质量来讲,国外对于本国高职学位制度实施具体效果的研究较少,造成了国内研究者对于国外学位制度的了解不够深刻。在比较国外“副学士”学位和我国“工士”学位的特点以及其对于我国实践“工士”学位制度的借鉴意义上没有足够的研究。

四、结语

虽然“工士”学位的设立与否、如何设立已经在国内引起了广泛关注,但是对于我国是否适合借鉴国外经验设立“工士”学位,构建怎样的高等职业教育学位制度,在国内的研究还是相对薄弱,研究方法还是相对单一,理论成果与具体实践的联系还是相对模糊。在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的道路上,还需要越来越多的学者进行深入系统的探索。

参考文献:

- [1]2015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EB/OL].教育部网站: <http://www.moe.edu.cn>.
- [2]李梦卿,任寰.美国“副学士”与我国“工士”学位制度建设比较研究[J].职教论坛,2015(19):31-36.
- [3]屠群峰.国外高职教育学位制度的特点及启示[J].职教论坛,2010(21):90-92.
- [4]李梦卿,安培,王克杰.高等职业教育学位制度的理论循证与实践形态[J].教育发展研究,2014(21):50-58.

作者简介:王志辉(1993.02.10-),性别:男,籍贯:山西,学历:硕士,研究方向:高等教育学。